

凉山交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对美姑县县域农村路网提升改造项目（一期）-美姑县巴普镇勒布村至巴普村连接线工程AK0+915巴普镇大桥桩基劳务分包，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情况：

1.1项目地点：美姑县。

1.2项目招标范围：包含施工图纸及变更等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桩基础钢筋制安，钻孔灌注桩施工。

上述工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为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测量、临时施工、安全文明临边防护，施工中采取的施工和赶工等相关措施费用及风险费等费用，以及合同文件规定的设计图纸未明确但为达到规范要求的、完成该工程所有明示或暗示的辅助工作内容等。

未即部分以及施工图所示工程全部内容均为乙方施工内容。

项目共设置一个标段，采取劳务分包模式。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2.1资质要求：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具有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2本项目人员配备要求：

项目负责人**1**人；应是注册在本单位的建造师；专业：公路工程；级别：二级及以上；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级证书）；

专职安全员**1**人，应是注册在本单位人员，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级证书）。

2.3本项目业绩最低要求：/

2.4 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近三年（**2022-2024**）无亏损（提供近三年（**2022-2024**）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或需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2.5信誉要求:

(1) 被州级及以上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不接受其投标(需提供书面承诺, 格式自拟)。

(2) 被责令停业, 暂扣或吊销执照, 或吊销资质证书, 不接受其投标(需提供书面承诺, 格式自拟)。

(3) 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不接受其投标(需提供书面承诺, 格式自拟)。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不接受其投标, 提供网络截图。

(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不接受其投标, 提供网络截图。

(6) 近三年内,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需提供书面承诺, 格式自拟)。

三、其他要求: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及公示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于2026年5月19日00时00分00秒至2026年5月25日23时59分59秒在凉山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lsz.swueecg.com/#/index>)报名。

4.2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凡有意报名参与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 请于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注册并登陆凉山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lsz.swueecg.com/#/index>), 按照网上操作流程(资料下载-投标人操作手册)获取招标文件。

4.3 中标结果公示网站: 公示期限: 3日, 凉山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lsz.swueecg.com/#/index>)。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5月26日13时30分**，
地点为：**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西昌市大石坂路东段3号检测苑6楼**本项目开标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投标人代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提供以下资料，**未提供或提供有缺漏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1）若为委托代理人（限**1**人）时应当提供：①授权委托书（原件）；②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2）若为法定代表人时应当提供：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②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凉山交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西昌市长安东路**53**号**3**幢**2**楼

联系人：熊先生

联系电话：**0834-6992893**

代理机构：凉山交投工程规划设计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昌市长安东路**53**号

联系人：伍女士

联系电话：**0834-6133013**

2026年5月18日